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 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关于召开第 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4月16日以电话通知、邮件和专人送达 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4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方式在烟台市蓬莱区南关 路2号附3号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9人。会议 由董事长孙宪法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 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讨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2024年一季度报告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 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9票同意, 0票反对, 0票弃权。

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公司监事会审议并通过了 该事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巨 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保荐机构核查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八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国信证券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民和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七日